

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惠东府办函（2019）365号

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惠州市 惠东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地类 核查认定小组的通知

白花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切实做好惠州市惠东新材料产业园的土地征收工作，本着充分尊重土地使用现状的原则，处理好土地征收的地类图斑与现状图斑不一致的情况，县政府决定成立惠州市惠东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地类核查认定小组。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周永坤 副县长
副组长：张焕俊 县政府办副主任
余松庆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陈庚兴 白花镇镇长
成 员：何志生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俞远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何汉青 县林业局总工程师
杨雪梅 县司法和信访局副局长
吴赐福 县水果办副主任
何剑平 白花镇党委副书记
曾雨华 白花镇党委委员

地类核查认定小组办公室设在惠州市惠东新材料产业园土地开发利用现场工作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惠州市惠东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地类核查认定工作。地类核查认定工作程序如下：

一、现状地类需核查认定的，由所在地村民小组或村委会提供情况说明。

二、由惠州市惠东新材料产业园土地开发利用现场工作组征地拆迁小组组织认定专班成员到现场拍照、复核，核查认定是否变更及变更后的地类类别。

三、由测量单位出具地类变更图纸，由白花镇政府做好土地地类核查认定现场调查确认结果的相关公示。

四、公示结束后，由白花镇政府提出书面变更申请，并报惠州市惠东新材料产业园土地开发利用现场工作组。待惠州市惠东新材料产业园土地开发利用现场工作组会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地类变更和补偿工作。


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9月3日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有关部委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纪委（监察委）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县武装部。

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9月3日印发
